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七部委实施阶段性措施

部分职业资格可“先上岗、再考证”

本报讯(记者任洁)记者昨天从教育部获悉,为了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在当前形势下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部分职业资格实施“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具体包括教师资格、护士执业资格、渔业船员资格、执业兽医资格、演出经纪人员资格、专利代理师资格等准入类职业资格。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司法部、农业农村部、

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出的通知规定,对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实施“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凡符合教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和教师资格认定关于思想政治素质、普通话水平、身体条件等要求的高校毕业生,可以先上岗从事教育教学相关工作,再参加考试并取得教师资格。

对护士执业资格、渔业船员

资格、执业兽医资格、演出经纪人员资格、专利代理师资格等5项准入类职业资格实施“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凡符合该5项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以先上岗从事相关工作,再参加考试并取得职业资格。用人单位在2020年12月31日前招聘高校毕业生的,不得将取得上述职业资格作为限制性条件。

七部委规定,对实施“先上

岗、再考证”的准入类职业资格,高校毕业生在取得职业资格之前主要从事辅助性工作。其中尚未取得教师资格的高校毕业生先上岗的,不宜独立承担一门课的讲授任务或幼儿园带班任务。尚未取得护士执业资格的护理、助产专业高校毕业生先上岗的,可以先从事医疗护理工作,但不得从事诊疗技术规范规定的护理活动。尚未取得执业兽医资格的兽医相关专业高校毕业生先上

岗的,不得独立从事动物诊疗活动、开具兽药处方。尚未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高校毕业生,符合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报名条件并申请律师执业实习其他条件的,可先申请实习登记,在律师事务所实习。实习期间经律师协会考核合格并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或者自收到考核合格通知之日起一年内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可以按规定申请律师执业。



齐心协力抓好两个“关键小事” 努力建设和谐宜居美丽家园

北京设置垃圾分类桶站驿站11.3万余组

本报讯(记者边磊)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将于5月1日正式施行。记者昨天从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展情况通报会上了解到,全市设置了垃圾分类桶站、分类驿站11.3万余组,共有厨余垃圾运输车1259辆,其他垃圾运输车6412辆,密闭式清洁站、小型垃圾中转站980座,各区正在按照市级统一部署,按照指引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垃圾投放站点,统一收集运输车辆颜色、标志标识、单位名称、监督电话等信息,改造提升密闭式清洁站,逐步做到功能齐备、外观标识统一规范,方便社会监督。

据了解,《条例》出台后,本市树立行业管垃圾分类的理念,党政机关率先垂范,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制定实施方案和限制使用一次性用品目录,促进垃圾分类和减量。市教委、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

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制定学校、医疗机构、旅游景区、宾馆、商业流通领域、农贸市场、快递领域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的工作方案,明确具体措施,要求各自领域内做好垃圾分类减量。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即将出台促进物业服务企业加强垃圾分类的相关工作措施,强化居住小区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落实责任。

疫情期间,本市共有11.4万环卫系统职工在岗在位,确保了全市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垃圾分类收运、处理正常运行。全市现有垃圾分类指导员2万余人,开展社区宣传、现场指导、分类整理、投放监督工作。随着疫情防控工作的常态化,各区在落实《条例》和疫情防控工作相结合方面系统考虑,汲取基层治理经验,提前筹划作业和监管人员数量、布局方案,把街道、社区力量发动起来,因地制

宜,积极稳妥推进。本市垃圾处理设施处理能力稳步提升,可满足垃圾分类处理需求。截至2020年3月底,全市现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共44座,总设计处理能力达到32711吨/日。其中:焚烧设施11座,能力达到16650吨/日;生化设施23座,能力达到8130吨/日;填埋设施10座,能力达到7931吨/日。

目前,首环建管办印发了《北京市垃圾分类宣传动员工作方案》,指导各部门各区做好宣传动员工作。市城管执法局制定了《北京市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工作方案》,明确执法案由、执法依据和执法标准,区分责任单位和个人,细化工作措施。市市场监管局制定了《贯彻落实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方案》,在塑料袋使用、食品安全、限制过度包装等方面加强监管。



把好学生用餐安全关

4月27日,北京市高三年级学生开学复课。为了保障学生和教职工的食品安全,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人员来到北京中桥外国语学校,对学校的接餐、餐品发放和学生就餐情况进行现场检查。记者注意到,在学生用餐时,学校通过教室分散就餐等方式确保学生就餐间距在1.5米左右。

本报记者 周美玉 彭程 摄影报道

北京政务办理将提供延时服务

本报讯(记者盛丽)4月28日起,《北京市政务服务标准化管理办法》将正式实施,并实施动态调整。记者昨天从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了解到,政务服务部门将为企业群众提供“早晚弹性办”“午间不间断”“周末不休息”延时服务。

据了解,针对申请渠道不规范、受理时限过长、办理标准不一致、联办程度不高等问题,

《办法》从咨询、预约、受理、审查、告知、送达等各环节明确了时限、标准、方式、场所渠道、责任部门等全流程规范。细化了自动续期批复、“办好一件事”协同联办服务等具体要求,明确了线上、线下原则上应1个工作日作出受理决定、办事信息全过程各环节实时告知实时查询等要求,创新了全程即时“在线导办”服务等。

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北京鼓励自然山水类景区4月底前恢复开放

本报讯(记者王路曼)今年“五一”假期情况特殊,是十年来第一个“五一”长假,是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重要成效下的一个长假,也是社会广泛关注的长假。4月27日,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一级巡视员周卫民表示,鼓励支持处于防火期关闭的森林景区外,全市自然山水类景区在4月底前恢复开放。鼓励支持全市人文景观类景区逐步恢复开放,但只开放室外部分。

周卫民介绍,除鼓励支持景区恢复开放外,市文旅局还鼓励支持自然山水类景区附近的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户)4月底前通过预约方式恢复经营活动,并要求入住乡村民宿要遵守乡村防控要求。

周卫民表示,为满足市民郊野骑行和自驾游需求,本市还将推出一批全市步道、骑道和风景廊道,鼓励开展休闲度假和健身式游览。此外,还将完善郊野公园商业配

套服务设施,引导市民到郊野公园开展家庭休闲活动。推出一批历史文化街区、文创产业园区、商业街区等场所,有序恢复街(园)区商业配套服务设施经营活动,引导市民进行家庭式、个性化、漫步型游览。

值得一提的是,本市旅行社经营在京团队游业务也在稳步恢复。市文旅局鼓励支持本市旅行社为北京市民开发小型化、定制化的京内旅游线路。

“五一”前北京40个新建公园将开门迎客

本报讯(记者边磊)记者昨天从北京市园林绿化局获悉,今年“五一”前,北京市40个新建公园正式向市民开放;“十一”前,还将有66处公园绿地建成向市民开放;全年建成开放的公园绿地将达106处,总面积近8万亩。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副局长高大伟介绍,近年来,北京在新建一轮万亩造林绿化中因地制宜地开展公园绿地建设,扩大了城市

的绿色空间。其中,在城市核心区和中心城区,通过留白增绿、见缝插绿,改善了百姓身边的生态环境。

据悉,2020年,北京还将新开工建设41处城市休闲公园、13处城市森林以及50处口袋公园和小微绿地。截至今年底,全市公园绿地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将提高到85%,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16.5平方米。

京津冀超标排放车辆数据实现共享

本报讯(记者周美玉)昨天下午,由京津冀三地联合举办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新闻发布会以视频形式召开。记者从会上了解到,目前,京津冀超标排放车辆数据已实现共享,通过机动车超标数据平台可互相查询信息,车辆“一处超标”,将“多处受限”。

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是北京市本地PM2.5污染的首要来源,是打赢蓝天保卫战的关键所在。今年1月中旬,北京

版、天津版、河北版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分别在当地的人代会上审议通过,并将于5月1日起同步施行。

在推动区域协作方面,3月底已实现京津冀超标排放车辆数据共享,通过机动车超标数据平台可互相查询信息,有利于协同监管。同时,三地使用统一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平台,共享信息。在天津、河北的支持下,已初步建立京津冀新车抽检抽查协同机制,对三地新生产、销售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检查污染物排放状况。

北京各医疗机构陆续恢复健康体检服务

本报讯(记者王路曼)4月27日,北京市卫健委新闻发言人高小俊表示,原则上,各医疗机构要在4月底至5月上旬陆续恢复健康体检服务,并提前对公众进行告知。

高小俊表示,各医疗机构要妥善做好家政服务、食品和餐饮服务、供水管水等行业从

业人员健康检查,规范进行公务员、教师、企业员工、机动车驾驶员等专项体检,有序开展健康体检服务。

在加强医院感染防控管理方面,将采取分时段预约方式安排单位和个人体检,避免人群聚集,注重采用健康码识别、体温监测、个人健

康问询等综合手段,落实体检人员筛查、一米线等候等措施。

据悉,为保障企业复工复产和群众日常医疗服务需求,3月下旬以来,一些体检机构陆续恢复体检服务,已有116所体检机构面向市民提供体检服务。